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证券简称：延华智能，股票代码：002178）股票于2022年2月23日、2022年2月24日、2022年2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目前公司日常的经营情况正常、管理有序，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经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华融（天津自贸试验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津投”）核

实，情况如下：

(1) 华融津投于 2022 年 1 月 6 日通过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渠道正式发布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并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的相关公告，具体为：《关于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股份受让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其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89,019,12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经向华融津投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华融津投公开征集股权受让方工作尚无进展。

(2) 除上述事项外，华融津投不存在关于上市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华融津投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除前述事项(华融津投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股权事宜)外，公司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华融津投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股权事宜)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

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2年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1年度业绩预告》，公司2021年度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800万元-1,2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2021年度业绩预告披露数据与实际情况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上述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3、公司大股东华融津投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股权事宜，能否征集到合格受让方，具体的交易条件，以及是否能就交易条件达成一致均存在不确定性。在完成公开征集受让方程序、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前，股份转让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股份转让需经国资主管单位等有权机构批准后方可实际实施。本次股份转让是否能实际实施及具体的实施时间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并关注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8日